

#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专项审计机构 及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9日、7月10日分别召开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专项审计机构及相关事项的议案》，为积极推进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专项审计机构，由其为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专项审计服务。本次审议的事项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经2023年7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年7月31日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定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权，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决定并聘请本次发行的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为积极推进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方友好协商，并已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专项审计机构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 二、本次变更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王国海

截至 2023 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38 名、注册会计师 2,272 名、从业人员总数近 8,00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名；2023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34.8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3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 675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等，审计收费 6.63 亿元。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3 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马章松	周卫国	吕安吉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1998 年	2019 年	2005 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1998 年	2016 年	2006 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9 年	2019 年	2006 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4 年	2024 年	2024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近三年签署了应流股份、富煌钢构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无	近三年签署了浙江恒威、正裕工业、万向钱潮、健盛集团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复核了联赢激光、黄山胶囊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

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专项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对项目的影响**

公司为积极推进本次项目,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执行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的资质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本次专项审计工作要求,本次变更不会对项目积极推进造成负面影响。

## **四、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进展**

2023年8月20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于2023年8月25日收到《关于受理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618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2023年9月11日,公司收到《关于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654号),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

## **五、本次变更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 **(一)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该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同意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专项审计机构及相关事项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7月10日,公司召开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

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专项审计机构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计服务。

### （三）生效日期

2023年7月6日、2023年7月3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的全部事宜。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披露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本次变更专项审计机构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变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